

臺南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會提案

| | | | | | | |
|------|---|----|---|----------|------------------|-----------------------------------|
| 類別 | 建設 | 編號 | 5 | 提案 單位 | 臺南市政府 (都市發展局) | 中華民國115年5月13日 府都景字第1150636673號 |
| 案由 | 內政部核定本市115年「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政策引導型第4階段「115年臺南市新化區體育公園南側入口再造計畫」等2案，總經費新台幣2,376萬元（中央補助款1,999萬6,000元，地方配合款376萬4,000元），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續相關作業，俟116年度總預算時辦理轉正，敬請審議。 | | | | | |
| 說明 | <p>一、依據內政部115年4月27日台內國字第1150804000號函辦理。</p> <p>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44點第4、6款之規定，經上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所使用之支出與配合上級或同級政府施政需要而核定必須分擔且須及時使用之支出。</p> <p>三、本案相關說明： 內政部核定本市115年「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政策引導型第4階段經費計新台幣2,676萬元，因本局於115年度已編列300萬元在案，本次提送墊付經費為新台幣2,376萬元（中央補助款1,999萬6,000元，地方配合款376萬4,000元）。因未及納入115年度總預算，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116年度總預算時辦理轉正。</p> <p>四、本案業經本府115年5月12日第748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p> <p>五、提送墊付案緊急理由：本案為配合上述說明一核定函內容，須於115年5月15日前完成規劃設計發包作業。</p> | | | | | |
| 辦法 | 請貴會同意先行辦理墊付，俟116年度總預算時辦理轉正。 | | | | | |
| 審查意見 | | | | | | |
| 大會決議 | | | | | | |

內政部 函

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
號(國土署)

聯絡人：韋理淳

聯絡電話：02-87712613

電子郵件：wein823@nlma.gov.tw

傳真：02-87712624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27日

發文字號：台內國字第1150804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1151080516_115080400013_115D2017903-01.pdf)

主旨：核定貴府114-115年「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政策引導型第4階段補助經費1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部115年2月13日內授國都字第1150802058號(第1~11場次)開會通知單續辦。
- 二、114-115年「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政策引導型第4階段提案計畫之中央補助比率，係依行政院114年12月31日院授主預補字第1140104123號函所頒115年度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之財力級次比率辦理，115年度調降中央補助比率5%。
- 三、本案核定貴府補助計畫總經費，原則依補助標準辦理複審，個案審查內容及額度詳附件。
- 四、請確實依前揭核定個案經費額度，據以修正計畫內容，連同計畫總表、審查意見回應表、修正後計畫書2份及電子檔1份，於115年5月29日前報本部國土管理署備查。各工程核定補助計畫必要附件，例如居民共識協調紀錄或證明文件、土地使用同意證明文件、工程細部設計圖說及工程預算書(不含數量統計表及單價分析表)等，應由貴府會同景觀總顧問查核檢討齊全後，再報本部辦理備查。



- 五、核定補助計畫務請於115年5月15日前完成規劃設計之發包作業，並於115年7月31日前完成工程發包作業，務期於115年12月15日前竣工。未於期限內完成發包，本部國土管理署將辦理執行進度檢討，據以辦理經費調配等相關作業。
- 六、本年度「規劃設計類」及「工程類」補助案件，均須依中央審查委員意見辦理書、圖修正，於發包前請貴府會同環境景觀總顧問（無環境景觀總顧問者，由局（處）首長）審核完成並簽字。「規劃設計含工程類」之補助案件，於規劃設計時，請貴府加邀中央審查委員至少2位協助書、圖審查，並經環境景觀總顧問審核及簽字後，始得辦理工程發包事宜。
- 七、工程進度達20%及60%時，請貴府辦理該案之現地督導及輔導；若後續有辦理變更設計時，亦請貴府須邀請中央審查委員審查後，再行辦理後續工程施作事宜。
- 八、「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執行期程以1年為原則，該計畫本部已納入年度績效考評重點項目，請貴府重視並遴選出優秀團隊執行計畫，發揮景觀規劃諮詢功效。環境景觀總顧問除以往年度工作外，請增列(一)協助縣府及鄉鎮公所依策略藍圖及願景目標研提淨零生活的空間改造計畫。(二)以15分鐘淨零生活圈之概念，推動公共空間鼓勵並推廣低碳或零碳之循環材料與技術應用。(三)進行淨零生活空間改造前、後之碳盤查，並彙整年度減碳量與效益。(四)強化顧問團隊中有關生態檢核及淨零減碳等相關跨領域之專業組成。(五)建構計畫專業諮詢、審查、工程現地督導、執行進度管控、工作坊、年度執行成果彙整及後續維護管理追蹤、抽查訪視等運作機制。(六)滾動檢討縣級景觀綱要計畫，重要景觀空間發展策略規劃方案與執行構想，(七)依行政院地方創生3.0政策方針及優先推動創生地區，協助提出至少1處地方創生環境營造之提案。(八)辦理鄉鎮公



所執行人員之培訓與專業講習，宣導地方創生、淨零碳排政策與環境景觀價值。(九)辦理年度補助計畫之提案、輔導、設計(預算)書圖審查、變更設計及計畫修正檢討。(十)參與重大(縣)市政會議與跨局處室整合會議，提供專業諮詢與建議。(十一)設置總顧問及社區規劃師團隊整合協商平台，在社造基礎下提出政策型提案。(十二)落實SDGs永續發展目標策略，並具有行動方案帶動地方執行。(十三)製作地方政府年度城鄉成果彙編。

九、建議社區規劃師工作項目內容應強化包含：(一)成立具備不同專業跨域團隊組織與參與式設計輔導中心，並整合社造中心及農村再生資源。(二)配合縣市空間發展策略規劃方案，調整社造輔導操作機制，由社造團隊進行社區擾動與深化，結合社區共同參與及保護特有的地景資源。(三)培訓課程除生活、生態面向創意發想，應再加強淨零碳排與淨零綠生活、在地產業連結與升級的課程與討論，規劃相關課程主題，納入社區規劃師培訓課程，並鼓勵協助推廣、應用及合作交流事宜，同時鼓勵55至65歲壯世代人員參與社區營造工作。(四)依社區條件分初階、進階及創生型類別，分別給予必要資源協助，並建立社造點資料庫及維管抽查機制，善用競賽或其他創意方式，落實社造維管工作。(五)社區實作工程及雇工購料之要求，須加強輔導按相關施工規範執行，以確保工程品質；創生型社造點提案時，將在地特色產業納入評核項目，如在地食農、特色餐點、手作體驗、社區共餐等，以鼓勵發展社區合作事業，成立社區合作社。(六)整合地方人才資料庫與軟硬體資源媒合，創造地方創生效益最佳化。(七)輔導社區落實SDGs永續發展目標策略，並有具體行動方案帶動地方執行。

十、有關本部合作及人民團體司刻正擴大推動合作社參與社區營造工作，請滾動檢討社區合作社可參與景觀改造項目與



機會，合作事業示範案及講師等相關資訊可於本部合作事業入口網 (<https://coop.moi.gov.tw/cphp/>) 查詢。

- 十一、查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2年7月18日工程技字第1120200648號函頒之「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第2點規定：「中央政府各機關辦理新建公共工程或直轄市政府及縣（市）政府辦理受中央政府補助比率逾工程建造經費百分之五十之新建公共工程時，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請貴府確實依上開規定執行。
- 十二、另查經濟部114年9月3日修正「出流管制計畫書與規劃書審核監督及免辦認定辦法」第2條規定：「土地開發利用屬下列開發樣態，且面積達1公頃以上，義務人應提出出流管制計畫書……」，請務必確實依上開規定辦理。
- 十三、請注意遵循行政院相關政策指示，如縮短公共工程工期之招標決標策略、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建置雙語環境、建置無障礙環境、兩性平權及防杜設施閒置浪費等，確實配合執行。
- 十四、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4年6月5日修正「公共工程告示牌設置要點」，請確實依該規定辦理。
- 十五、考量各機關辦理各類補助作業時，縱無轄管威權象徵，仍可能涉及威權象徵事項，為期各機關執行國家轉型正義政策具一致性，避免有所疏漏，爾後於辦理補助審查作業仍應導入轉型正義政策精神，以符合促進轉型正義條例清除威權象徵之規定。

正本：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不含南投縣)

副本：本部部長室、董政務次長室、國土管理署(署長室、朱副署長室、主任秘書室、公關室、主計室、都市計畫組)



114-115年「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政策引導型第4階段審查表

| 序號 | 縣市別 | 提案單位 | 類別 | 案名 | 提案計畫總經費(元) | 申請中央補助金額(元) | 核定計畫總經費(元) | 核定中央補助數(元) | 審查意見 |
|----|-----|-------|----|-----------------|------------|-------------|------------|------------|--|
| 1 | 臺南市 | 都市發展局 | A | 115年度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 | 3,000,000 | 25,500,000 | 3,000,000 | 2,550,000 | <p>一、「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執行期程以1年為原則，除以往年度工作外，請增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縣府及鄉鎮公所依策略藍圖及願景目標研提淨零生活的空間改造計畫。 2. 以15分鐘淨零生活圈之概念，推動公共空間鼓勵並推廣低碳或零碳之循環材料與技術應用。 3. 進行淨零生活空間改造前、後之碳盤查，並彙整年度減碳量與效益。 4. 強化顧問團隊中有關生態檢核及淨零減碳等相關跨領域之專業組成。 5. 建構計畫專業諮詢、審查、工程現地督導、執行進度管控、工作坊、年度執行成果彙整及後續維護管理追蹤、抽查訪視等運作機制。 6. 滾動檢討縣級景觀綱要計畫，重要景觀空間發展策略規劃方案與執行構想， 7. 依行政院地方創生3.0政策方針及優先推動創生地，協助提出至少1處地方創生環境營造之提案。 8. 辦理鄉鎮公所執行人員之培訓與專業講習，宣導地方創生、淨零碳排政策與環境景觀價值。 9. 辦理年度補助計畫之提案、輔導、設計(預算)書圖審查、變更設計及計畫修正檢討。 10. 參與重大(縣)市政會議與跨局處室整合會議，提供專業諮詢與建議。 11. 設置總顧問及社區規劃師團隊整合協商平台，在社造基礎下提出政策型提案。 12. 落實SDGs永續發展目標策略，並具有行動方案帶動地方執行。 13. 製作地方政府年度城鄉成果彙編。 <p>二、本案請以總經費300萬元辦理，中央補助款255萬元，地方配合款45萬元。</p> |

| 序號 | 縣市別 | 提案單位 | 類別 | 案名 | 提案計畫總經費(元) | 申請中央補助金額(元) | 核定計畫總經費(元) | 核定中央補助數(元) | 審查意見 |
|----|-----|-------|-----|------------------------|------------|-------------|------------|------------|---|
| 2 | 臺南市 | 新化區公所 | A+B | 115年臺南市新化區體育公園南側入口再造計畫 | 17,600,000 | 14,960,000 | 11,760,000 | 9,996,000 | <p>一、環境概述</p> <p>本計畫施作範圍為新化體育公園，為都市計畫區公園用地，前期施作範圍(為110-111年新化區競爭型子項工程)為新化游泳池、操場之東、西側環境整理為範圍，本次提案為新化游泳池及操場南側為施作範圍(0.865公頃)，請務必注意不能有施作範圍重複之情形。並檢討近5年基地周邊相關建設計畫投入情形，請以圖表說明。</p> <p>二、整體規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多以修繕為主，並未對現況問題提出有創意的設計方案來解決現況問題，請加強分析現況問題，尤其人車出入動線交叉，又有好幾處的出入口，故請提出合宜的設計方案。 2. 應瞭解計畫範圍內使用民眾之年齡層、民眾需求而調整改善內容。 3. 停車場採鋪設AC可以接受，惟車道為何採混凝土壓花鋪面，因彩色面層經車輛輾壓後容易脫色，建議以混凝土(或瀝青)及劃設格線即可；人行道鋪面壓花地坪建議可考量四週成切割縫處，再以鏝刀粉光收邊工法處理。 4. 資源循環除利用修枝落葉之外，碎化後之鋪面亦可用來營造地形(拆除鋪面石材回收再利用，並可減少外運)及石籠座椅等設施。 5. 停車格間(3格間距)種植喬木，以利遮蔭；景觀高燈避免與喬木樹冠相重疊，並減量設計。 6. 請將整區系統排水高程進行確認(有無設置草溝導水及基地保水需要)，以解決全區環境排水、積水問題，並確認植栽狀況及種植喬木、灌木之合理數量，且詳細檢討喬木疏枝工程。 7. 植栽工程中編列灌木2,500株是要種在何處，其種類為何，本案缺乏既有植栽的盤點。 <p>三、經費需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主要工程項目為停車場周邊環境整理(編列經費為336萬元)、既有喬木疏枝工程(240萬元)、夜間景觀照明工程(編列經費為218萬元)，工程經費編列似嫌過高，且夜間景觀照明應減量設計。 2. 植栽工程數量、單價編列太高，請務實檢討調整。 <p>四、生態檢核</p> <p>請參照「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生態檢核執行作業手冊」填報附表-A「生態檢核之執行確認表」及附表-B「評估生態環境保育議題方式」(相關圖台資料之查找)。</p> <p>五、後續維護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化體育公園範圍大，請新化區公所務必結合村里辦公室及在地運動發展協會妥善管理。 2. 請補充植栽及設施維護管理計畫(含頻率及方式) <p>六、本案建議以總經費新臺幣1,176萬元辦理，中央補助款999萬6,000元，地方配合款176萬4,000元。</p> |

| 序號 | 縣市別 | 提案單位 | 類別 | 案名 | 提案計畫總經費(元) | 申請中央補助金額(元) | 核定計畫總經費(元) | 核定中央補助數(元) | 審查意見 |
|----|-----|-------|-----|--------------------------|------------|-------------|------------|------------|--|
| 3 | 臺南市 | 北區區公所 | A+B | 115年臺南市北區門戶計畫-長興公園環境整合工程 | 12,000,000 | 10,200,000 | 12,000,000 | 10,000,000 | <p>一、環境概述</p> <p>臺南市北區長興公園屬都市計畫區公園用地，位於321藝術聚落及臺南轉運站旁，為人口密集地區，施作面積為1.73公頃，主要係串接長興公園及道路闢建後產生的閒置空地整理。</p> <p>二、整體規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屬歷史街區，土地權屬及紋理亦複雜，必須細膩進行規劃，日後才能執行，以發揮出效果。 2. 既有高差之駁坎設施需檢核其安全性，確認需改善、保留或可藉由整地來型塑可活動之空間。 3. 本案與寵物公園、友善公園關係及民眾需求為何，與周邊活動之動線串聯應再加強考量。 4. 本案整體植栽計畫、人行動線規劃、休憩設施、照明數量及排/保水計畫應再補充，附整體規劃構想圖及改造示意圖。 5. 本案周邊有商業空間、轉運站、321藝術聚落，請補充說明長興公園各出入口之動線規劃；行穿線周邊不應有太大的高差，並注意整地的必要性。 6. 簡報P. 21拆除石塊回收再利用(可做石籠座椅或石籠擋牆)，減少外運，並取代鋼構、長條座椅。 7. 本案須注意高程排水、草溝導水、基地保水，並將花盆與喬木整合成植栽帶及進行鋪面順平(簡報P. 21、22、24)。 8. 建議將拆除資源回收再利用，可營造公園地形及地貌、並做成休憩座椅。 <p>三、經費需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灌木編列89萬元(5,600株)、地被植物編列55萬元，數量過多，請改多種植喬木為宜；基地內既有大樹應保留及修枝。 2. 照明工程編列139萬元、拆除費用編列200萬元似嫌過高，請減量設計，並核實編列經費。 3. 草溝單價編列偏高，可採簡易排水，排至道路側溝即可。 <p>四、生態檢核</p> <p>請參照「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生態檢核執行作業手冊」填報附表-A「生態檢核之執行確認表」及附表-B「評估生態環境保育議題方式」(相關圖台資料之查找)，並於規劃設計構想中敘明因應生態檢核相關作為。</p> <p>五、後續維護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後續維護管理務必請北區區公所結合村里辦公室及在地發展協會共同維護管理。 2. 請補充植栽及設施之維護管理計畫(含頻率及方式等) <p>六、本案建議以總經費新臺幣1,200萬元辦理，中央補助款1,000萬元，地方配合款200萬元。</p> |
| 4 | 臺南市 | 永康區公所 | A+B | 115年臺南市永康區體一運動公園改善計畫 | 10,950,000 | 9,307,500 | 0 | 0 | <p>一、環境概述</p> <p>本案施作範圍為永康區體一運動公園(都市計畫區體育場用地)滯洪池周邊設置排水改善及步道優化，施作面積為0.75公頃。</p> <p>二、本案先期規劃球場配置構想尚在運動部審查中，各運動場位置(新設棒壘場、網球場、籃球場、射箭場)均未明確，應俟相關球場工程確定後再行提案。本案經評審建議不予補助。</p> |

提請墊付案經費說明清冊

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政策引導型第四階段

| 年度 | 申請補助計畫 | 核定總經費 | 市配合款 | 中央補助款 | 執行單位 |
|-------|---------------------------|------------|-----------|------------|-------|
| 115 | 115 年臺南市新化區體育公園南側入口再造計畫 | 11,760,000 | 1,764,000 | 9,996,000 | 新化區公所 |
| 115 | 115 年臺南市北區門戶計畫-長興公園環境整合工程 | 12,000,000 | 2,000,000 | 10,000,000 | 北區區公所 |
| 墊付款合計 | | 23,760,000 | 3,764,000 | 19,996,000 | |

115 年度「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政策引導型

臺南市政府申請補助計畫

計畫性質：規劃設計與工程類

計畫名稱：115 年臺南市新化區體育公園南側入口再造計畫

實施期程：115 年 4 月至 115 年 12 月

申請補助單位：臺南市政府

(一)計畫緣起

新化體育公園位於市區主要道路中正路旁，規劃除了運動設施外，亦有大片綠地空間與林蔭步道，不論清晨或晚間都有里民來此運動或散步，在享受清新空氣，沐浴在充滿芬多精的同時，亦能活絡本區里民運動活



力。近年陸續完成「PU跑道及操場改善」、「體育公園旁南圳綠堤」、「兒童特色遊戲場」、「風雨球場及籃球場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溜冰場及紅土網球場」、「室內標準游泳池委外營運」等，公園使用人潮因設備逐漸改善完備而變多。惟園內入口車道及廣場鋪面因年久失修，多數已龜裂破碎甚而積水，樹下綠帶因草類生長狀況不佳，加上喬木生長旺盛，光線無法穿透，綠帶呈黃土一片，影響視覺景觀，甚而易揚塵影響園區空氣品質。**本案為競爭型計畫延續工程**，期望藉由改善機制，提升車道及人行廣場品質，並適度進行喬木疏枝及綠帶整治，以期提供完善之優質公園綠地環境。

(二)計畫目標

本次改善計畫以體育公園入口停車場鋪面及南側入口廣場及車道鋪面改善為主，並與前期已改善完成之步道串接，期望建構舒適完整之無障礙空間。本計畫預計目標如下：

- 改善舊式工法鋪面，提升鋪面排水效益，塑造友善行走環境。
- 適度疏枝喬木綠帶，增加陽光穿透率，提供舒適陽光場域。
- 建構節能照明設備，適度調控照明時間，塑造友善夜環境。

(三) 整體空間構想圖



既有綠帶喬木疏枝/邊緣灌木補植



既有車道鋪面更新



既有人行廣場鋪面更新(含排水溝)



既有停車空間改善(含排水溝)



車行動線



人行動線

(五)改善模擬圖



預計施工項目:

- (1)新植遮蔭喬木。
- (2)新鋪設 AC 鋪面(邊緣設置緣石)。
- (3)車格標線劃設。
- (4)周邊綠帶修整。
- (5)新設照明高燈。



預計施工項目:

- (1)既有鋪面磚移除。
- (2)新設壓花鋪面(邊緣設置緣石)。
- (3)新植灌木。
- (4)周邊綠帶修整，喬木疏枝。
- (5)新設照明高燈。





改善後夜間模擬



改善後鳥瞰模擬

(六) 經費需求：

本計畫工程經費概估如下，總經費：11,760,000 元。

(中央補助金額 85%：9,996,000 元，縣市政府配合款 15%：1,764,000 元)

| 項次 | 工作項目 | 單位 | 數量 | 單價 | 複價 |
|----------|--|----------------|-------|---------|-------------------|
| 甲 | 發包工程費 | | | | |
| 壹 | 雜項工程 | 式 | 1 | 335,660 | 335,660 |
| 貳 | 停車場鋪面改善工程(鋪設AC含底層整理) | m ² | 1,600 | 700 | 1,120,000 |
| 參 | 停車場鋪面邊緣緣石工程(含RC底層) | m | 280 | 2,800 | 784,000 |
| 肆 | 車道及人行鋪面改善工程(壓花地坪含RC底層) | m ² | 1,050 | 3,200 | 3,360,000 |
| 伍 | 既有喬木疏枝工程 | m ² | 6,000 | 190 | 1,140,000 |
| 陸 | 植栽工程(灌木) | 株 | 2,500 | 250 | 625,000 |
| 柒 | 夜間景觀照明工程(含管線佈設) | 盞 | 25 | 54,500 | 1,362,500 |
| 捌 |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費(約甲壹~甲陸合計之2%) | 式 | 1 | 174,543 | 174,543 |
| 玖 | 品質管制作業費(約甲壹~甲陸合計之0.8%) | 式 | 1 | 69,817 | 69,817 |
| 拾 | 包商施工管理利潤(約甲壹~甲捌合計之8%) | 式 | 1 | 717,722 | 717,722 |
| 拾壹 | 工程綜合保險(甲壹~甲玖合計之0.5%) | 式 | 1 | 44,858 | 44,858 |
| 拾貳 | 稅捐(甲壹~甲拾壹之5%) | 式 | 1 | 486,705 | 486,705 |
| | 合計(甲) | | | | 10,220,805 |
| 乙 | 間接工程費 | | | | |
| 壹 | 空氣汙染防制費(甲壹~甲拾總計之0.35%) | 式 | 1 | 34,069 | 34,069 |
| 貳 | 二、三級品管材料抽(試)驗費(檢據核銷) | 式 | 1 | 79,471 | 79,471 |
| 參 | 工程管理費(500萬元以下=3.0%，500~2500萬元=1.5%) | 式 | 1 | 228,312 | 228,312 |
| 肆 | 設計及監造服務費(500萬以下:10.5%，500~1000萬:10%，1000~5000萬:8.9%) | 式 | 1 | 997,343 | 997,343 |
| 伍 | 生態檢核費 | 式 | 1 | 200,000 | 200,000 |
| | 合計(乙) | | | | 1,539,195 |
| | 總計(甲+乙) | | | | 11,760,000 |

115年度「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政策引導型

臺南市政府申請補助計畫

計畫性質：規劃設計與工程類

計畫名稱：115年臺南市北區門戶計畫-長興公園環境整合工程

實施期程：115年1月至115年12月

申請補助單位：臺南市北區區公所

(一)、計畫願景與目標

本計畫願景—重塑鎮北坊歷史生活與人文場域，期待能透過短中長期的策略和方案，從綠地環境、人文地景、歷史場域等三個層面，來提升鎮北坊小北門歷史街道的步行生活圈，並改善街區景觀和綠地環境，形塑鎮北坊歷史街區整體風貌。其計畫目標有三項，敘述如下：

1. 縫合綠色基礎設施，優化休閒生活景觀
2. 提高街區環境自明，形塑巷弄人文地景
3. 重塑歷史場景脈絡、織繪文資學習舞台



(二)、整體規劃設計構想

全區分期執行構想：結構重塑與門戶再造



全區規劃構想 - 先完整內部結構，後修整外部輪廓

本計畫之全區發展藍圖，秉持「由內而外、循序漸進」的核心邏輯，採取「先完整內部結構，後修整外部輪廓」的實踐路徑。考量地方行政資源之有效配置與執行量能，我們不採取一次性的全面翻修，而是透過分階段的空間解構與重組，精準投放工程動能。

(1)、第一期：【核心啟動】長興公園環境整合改造工程

本階段以「空間修補」與「機能重構」為核心，優先處理因都市道路開闢而破碎的空間節點。

◆ 畸零空間整合：

重新盤點並整合因忠義路開闢後產生的畸零綠地，將被切割的既有「長興公園」進行地景縫合。

◆ 動線優化與土地活化：

評估舊有道路廢止之可行性，並將其納入公園整體規劃，提升公共空間的完整性與連續性。

◆ 介面戰略整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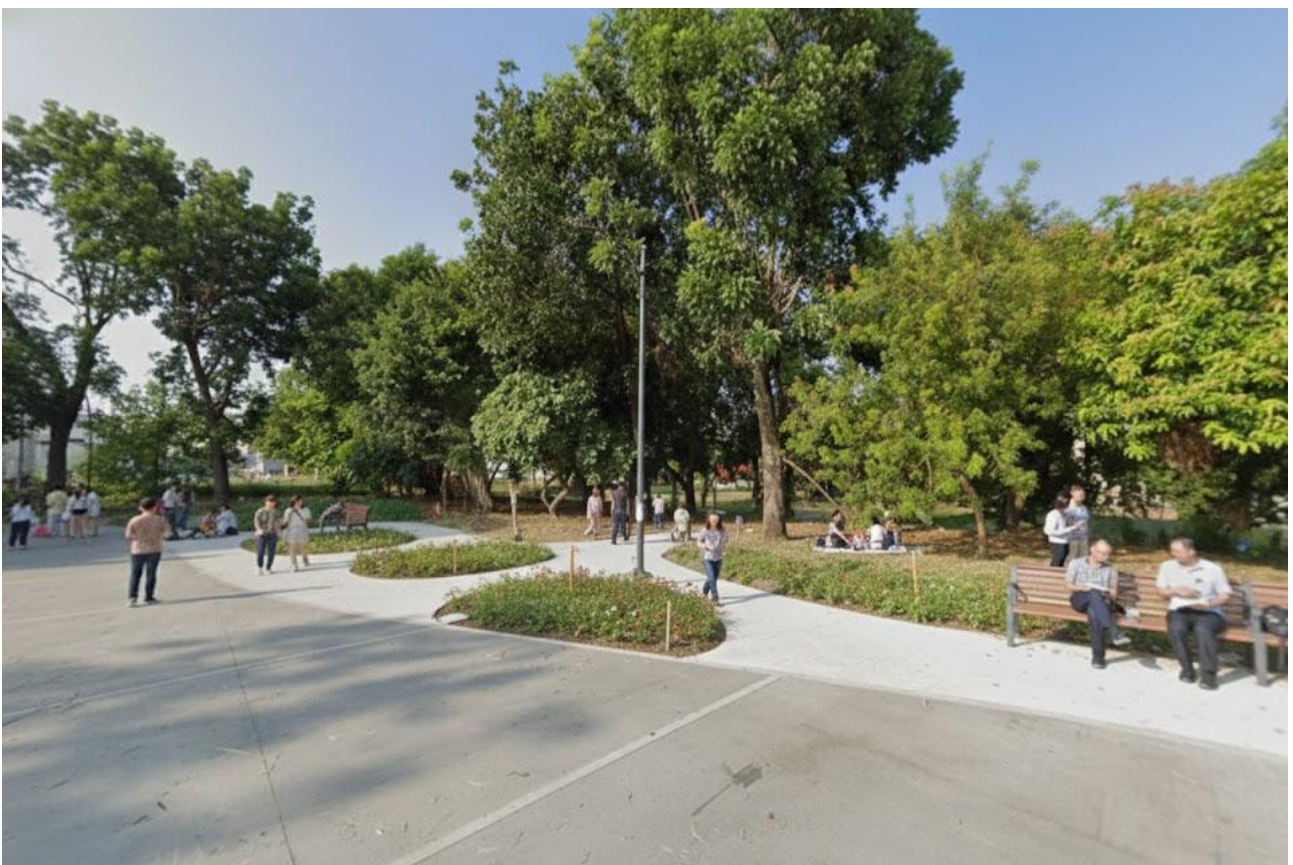
針對南側鄰接之「台南轉運站」進行邊界介面處理，強化人流導引效率；同時前瞻性地回應忠義路西側「藝文觀光商業特區」之開發需求，預留活動銜接介面，使公園成為未來商業活動與交通轉運間的緩衝綠核。



長興公園環境整合改造工程-畸零地整合營造，藝文商業區側，都市面向公園配置



長興公園環境整合改造工程-動線優化與土地活化，納入整體規劃，提高連續與完整性



長興公園環境整合改造工程-介面整合，依據周邊場所性質作邊接配置設定

(三) 經費總表

臺南市北區門戶計畫-長興公園環境整合工程案 工程經費概估表

總表[預算]

| 工程名稱 | 北區長興公園環境整合工程 | 會計科目 | |
|------|--------------------------|------------|----|
| 施工地點 | 臺南市北區 | 工程編號 | |
| 項次 | 工作項目 | 金額(元) | 備註 |
| 壹 | 發包工程 | | |
| 壹.一 | 假設及拆除整備工程 | 2,005,000 | |
| 壹.二 | 機電工程及照明工程 | 1,395,000 | |
| 壹.三 | 給排水工程 | 1,265,000 | |
| 壹.四 | 鋪面及景觀設施工程 | 1,911,600 | |
| 壹.五 | 植栽工程 | 2,528,500 | |
| | 合計(壹.一~壹.五) | 9,105,100 | |
| 壹.六 | 職業安全衛生設備及管理費 | 136,577 | |
| 壹.七 | 工程品管理作業費 | 92,417 | |
| 壹.八 | 交通維護費 | 40,000 | |
| 壹.九 | 廠商利潤及管理費、營造綜合保險費 | 749,927 | |
| 壹.十 | 包商稅捐 | 506,201 | |
| | 總計發包工程費合計(壹) | 10,630,222 | |
| 貳 | 非發包工程費 | | |
| 貳.一 | 空污費(約壹.一~壹.十項之0.3%，檢據核銷) | 30,372 | |
| 貳.二 | 工程管理費 約3% | 319,406 | |
| 貳.三 | 設計監造費 | 970,000 | |
| 貳.四 | 土地鑑界費(檢據核銷) | 20,000 | |
| 貳.五 | 材料試驗費(檢據核銷) | 30,000 | |
| | 非發包工程費合計(貳) | 1,369,778 | |
| | 總價(總計) | 12,000,000 | |